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委员，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5 人，实到委员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对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关于公司开展 2026 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预计额度合理，外汇风险管理工具丰富，公司的外汇管理体系得到进一步建设完善，开展衍生品业务是保障公司海外业务顺利开展的重要手段，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符合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成员：

李嘉明、郑津、吕仁志、邓腾江、黄志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